此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节点式三分量微动地震勘探与成像系统购置合同

甲方：西安石油大学 合同编号：

乙方：××公司 签订地点：西安市

兹有甲方向乙方购买下列产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产品名称、版本、厂家、单位、数量、单价、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版本 | 厂家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元整 ¥××.00 | | | | | | | |

二、产品质量

1、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必须是设计科学、技术成熟、工艺精良，是用优质材料制造的、先进的、原厂生产的未曾使用过的、全新的合格产品。

2、安全可靠。有强制性安全标准的产品，乙方应提供该产品的制造许可证证明，在正常使用下不应对他人及环境造成伤害，如因产品质量或标示不明确造成损失的，由乙方完全负责，甲方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3、设计技术专利、外型专利、应用软件专利等均应符合我国的有关法律及行业标准，凡因以上问题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均与甲方无关。

三、产品包装要求及运输方式

产品包装形式及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满足航空、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保证甲方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乙方于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货物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安装地点：西安石油大学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指定地点，所有产生费用乙方负责。甲方联系人：××，乙方联系人：杨飞龙。

五、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

1、甲方和乙方应在现场安装设备前，共同确认所有设备是否符合招标要求。乙方负责安装调试，甲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安装调试所有费用乙方负责。

2、甲方对乙方所交产品依照本合同和相关技术合同进行现场验收。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整改仍达不到要求的，按本合同第八条第3款处理。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乙方在签定合同前需交纳合同价款的5%履约保证金，待产品自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2、乙方提供的设备质保期限X年（从安装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算起）,终身维护。质保期内乙方接到甲方反映电话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72小时解决问题，如出现超过72小时未维修好，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同类新产品替代，以保证甲方的正常使用。质保期外，乙方只收取材料费。

3、安装调试后，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现场操作培训，通过培训使用户人员了解设备工作原理，熟悉设备的安装及使用、维护方法，掌握各种设备的初始化及故障诊断、定位和排除技能。

4、设备正式运行后，定期回访用户，当系统出现重大缺陷问题而影响到甲方实际应用时需及时响应并派人到现场解决。

乙方售后服务及维修专线：××××××。

七、付款时间及付款方式

付款时间：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我校具有进口设备科教免税备案主体资格，乙方合同价款应为设备到我校指定实验室价格，学校只提供相关材料。

八、违约责任

1. 除因不可抗力，乙方逾期交货，每天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三十天仍未交齐货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将作为对甲方的补偿，不予退还。

2. 除因不可抗力，甲方应在产品验收合格后按规定向乙方付款，最长时间不能超过30天，否则，每超过一天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最高罚款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

3. 乙方所交的产品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国家标准，达不到约定技术要求的，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能达到合同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将作为对甲方的补偿，不予退还。

九、解决合同纠纷方式：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由西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其它事项

1、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五份，乙方一份，代理机构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甲方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 |
| 甲方：西安石油大学（盖章） | 乙方：××公司（盖章） | 见证方：××（盖章） |
|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
| 户名：西安石油大学 | 户名： |
| 开户行：工行西安电子工业区支行 | 开户行： | 代表签字： |
| 帐号：3700023209014488850 | 帐号： |  |
| 电话：029—88382337 | 电话: | 电话： |
| 地址：西安市电子二路18号 | 地址： | 地址： |
| 日期: 202 年 月 日 | 日期: 202 年 月 日 |  |

节点式三分量微动地震勘探与成像系统技术协议

**注：若技术参数等内容较少并能在合同中准确完整的描述，则不需单独签订技术协议。**

甲方：西安石油大学

乙方：××公司

西安石油大学（以下简称甲方）和××公司（以下简称乙方）通过谈判，就甲方××院××购置，达成以下技术协议：

一、设备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  |  |  |  |

二、设备配置及技术指标:

1、××××××××××；

2、××××××××××；

3、××××××××××。

三、解决协议纠纷方式：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由西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四、其它事项

1、本协议作为设备购置合同附件与合同同时生效。

2、本协议一式七份，甲方五份，乙方一份，代理机构一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单位名称：西安石油大学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 | 单位名称：××公司 |
| 地 址：西安市电子二路18号 | 地 址： |
| 代表人： | 代表人： |
| 联系电话：029—88382337 | 联系电话： |
| 202 年 月 日 | 202 年 月 日 |